

我曾经每天造访一个名为“女性阅读”的图库网页,还将全部7000多张图片一一浏览。

那个金发小女孩和她的书

傅月庵

这个网页内容丰富,包罗万象,只要符合“女性阅读”这一主题,图画、照片无不收录。至于女性,士农工商之外,有很大的篇幅给了影视、文化名流,各有各的阅读姿势、心爱的书籍,十分有趣。看着看着,突然有种感觉,怎么老见到这人?这女孩还真喜欢与书合照啊!女孩是谁?说来很“颠覆”,不是别人,正是赫赫有名的性感女神玛丽莲·梦露。梦露是好莱坞一手塑造出来、出了名的“金发傻妞”。全世界影迷,大概都很难把“梦露”跟“读书”这两件事联想在一起才对吧。

梦露有个悲惨身世,她是非婚生子女,母亲精神分裂,被收容进疗养院。小小年纪的她便在孤儿院、寄养家庭之间不停轮转,这家不要换那家,她待过的寄养家庭至少有9个。那是经济大恐慌时代,许多收养者为了只是领取那贴补金。小梦露在家里被视若无睹,洗澡洗最后一个,出错了挨骂排前头;在学校同样被看不起,外号“老鼠”“废物”,一个朋友也没有。

这个孤独且没有安全感的女孩到底何时喜欢上阅读的,如今很难得知,但估计很早就开始了。日后,梦露迷(或书迷)曾经根据梦露阅读照片所读的书,以及身后的书架去拼凑追踪,最后列出了一份书单,几百本书包括文学、非文学,文学里又涵盖法国、英国、俄罗斯、奥地利、意大利、德国。仅美国文学就包括:爱默生、爱伦·坡、尤金·奥尼尔、斯坦贝克、费兹杰罗、托马斯·沃尔夫、马拉默、田纳西·威廉斯、卡森·麦卡勒斯、杰克·凯鲁亚克等人的作品,几乎就是当代美国文坛名人录——这些书,除非重度书迷,恐很难找得齐,读得下。

她尤其喜欢的是爱尔兰作家乔伊斯的《尤利西斯》,不管搬到哪里,总要带着。她乐于与书合照,这类照片少说也有上百张。她最喜欢的系列,正是摄影师Eve Arnold为《老爷》杂志所拍,穿着白长裤黑上衣的她,缩着脚窝在沙发上阅读《尤利西斯》,背后露出书架一角。镜头里的梦露,自然流露,一点不造作,不但性感,而且焕发出某种知性之美。那是1957年的夏天,她与第三任丈夫,也是出了名的美国剧作家,《推销员之死》作者亚瑟·米勒在纽

约长岛度假时所拍。这一年,大概也是“女文青”梦露短短36年生命里最快乐的时光吧。她与米勒新婚不久,恩爱非常,两人一起游泳,一起在沙滩散步,参加女作家卡森·麦卡勒斯为丹麦作家伊萨克·迪内森所举办的晚宴,她的活力与天真,让这位《走出非洲》的名作家直想起了非洲草原里的小狮子。因为米勒,她又陆续认识了梵蒂·卡波提、卡尔·桑德堡、索尔·贝娄等当红老作家,于梦露而言,这不啻是进入理想的文学天堂了。

可惜,这段姻缘未能维持太久,原因众说纷纭。米勒骨子里的精英气质,遭受参议员麦卡锡“非美调查委员会”调查;梦露幼时家庭创伤阴影所导致的情绪不稳定、不安全感,以及她极力想在影坛冲刺,或许都有可能。但无论如何,两人化离。

1962年梦露被发现死亡,没有遗书,只有安眠药丸。到底是自杀、他杀还是意外死亡?真相如何,如梦亦如露,无非50年前往事。真正让人心痛的是那个被丢过来扔过去、黑暗中孤独无助的寄养小女孩,长夜漫漫谁与诉?——这时候,我们或者要相信,幸好有书,给了她一点光亮。

我曾经在《三联生活周刊》做过记者,同时还负责写一个音乐专栏。记得是2006年的某一天,我们主编朱伟提醒我:“那个音乐专栏你已经两期没写了。”我说:“在没有音乐的年代,还写音乐是可耻的。”当然,这是句玩笑。但我当时心里真的认为音乐已死。那时候最热闹的是选秀。

我记得2011年英国乐评人西蒙·雷诺兹出版了一本书《回潮热:流行文化对过去的自恋》,他在书中表达了他的一个困惑:为什么千禧年都过去十年了,流行文化还一直躺在怀旧的温柔乡里迟迟不肯出来?

不知道今天雷诺兹面对大型科技平台和人工智能时,是否能搞明白那个遥远的2011年脑子里发出的这个问号。

我可能比很多人更敏感地意识到数字时代的到来对音乐的毁灭。1997年,我第一次在网上听到MP3歌曲,当时可以用欣喜若狂来形容我的心情,因为我居然很容易就听到了我想听到歌曲,尽管音质和CD无法比。当时,我看到媒体采访一些音乐人,他们对互联网这个新生事物充满信心,一个英国音乐人说,我将来制作唱片,不用去美国找乐手,可以让他们把音轨录好发到我的邮箱,这样我在伦敦就可以完成唱片制作。我看完这篇采访后却想到的是,你方便了,我也方便了,可以直接听MP3,不用买你的唱片了。

1998年,我写了一篇《MP3杀死唱

结。轮到时,我就讲沙汀的小说,王老师很高兴,因为他著有《沙汀艾芜的小说世界》。但我讲完后,他比较失望,先前预期的“青出于蓝”没有发生。

那个时候,王老师的《刺丛里的求索》出版了,字里行间锋芒毕露。王老师对谁都客客气气,平时说话都是轻声细语的,不料写起文章来辛辣无比。王老师最有影响的著作《无法直面的人生——鲁迅传》也是这个时期出版的。

我对现代文学诗人朱湘抱有深切的同情,他病贫交加,最后投水而死。研二时,我写了一篇四五千字的《朱湘论》,把文章给王老师过目。说实话,这篇文章在史料性上基本上没作为,但情真意切,感染了王老师。他专门约我到 he 家里畅谈。

我们就在他师大一村的宿舍里,席地而坐,聊了一个下午。王老师鼓励我,希望我奋发图切充满了希望。

对于有些上海人来说,夏天的时候,一碗泡饭,一碟黄泥螺,就是一顿什么饕餮盛宴都比不上的美味享受,我就是其中一个。

七宝老街一连开了三家售卖宁波糟醉的铺子,说是原来都在邵家楼,因为古镇改造暂时栖身七宝。三个铺子都有黄泥螺卖,个头都很大,超过邵万生黄泥螺中号称“泥螺王”的那种。浸在汤汁中,远远看过去好似一个铜板。

第一家开在七宝老街最核心地段、古桥边上。问黄泥螺什么价,回答一百四十一斤,吓得我不敢吱声。第二家汁水看上去有点浑浊,怕不新鲜,看了一眼就走了。第三家货品最多,老板一口标准宁波土话,一百三十一斤的黄泥螺个儿明显比第一家还大,铺子边上围的人也最多,于是决定买这家。

排在我前面的一个上海大叔看来是个买菜的行家,没废话,就一句:“最大的,一斤。”老板一边嘟嘟囔囔宁波土话,大致是“这个很好吃的”“你是懂行的”意思,一边迅速拿出一个塑料瓶,兜了一大勺黄泥螺往里装。大叔突然发话:“不要用瓶子,有分量,用塑料袋装。”老板回:“这个瓶子没分量。”然后往称完一斤的瓶子里加了两颗很大的黄泥螺:“保证你不吃亏。”大叔干脆地甩了一句:“不要了。”没等老板反应过来,转身就走掉了。老板很尴尬地把黄泥螺倒回了盆子里,嘴里骂人的宁波话听不大懂。

犹豫了一下,我终究买了一斤,老板依旧是“这个很好吃的”“你很懂行的”之类的话,依旧是塑料瓶子装的,依旧是最后加了两颗最大的。

董桥的「旧时月色楼」

朱亚夫

董桥的书房“旧时月色楼”,听上去就是一个具有复古风的富有诗意的斋名。他自己也说:“旧时月色都有纤秀的柳梢相伴,人在朦胧月光下,两步就进入唐诗宋词的境界。”董桥于20世纪80年代定居香港后正式启用此斋名。此斋名脱胎于南宋陆游《菊枕诗》:“少日曾题菊枕诗,蠹编残稿锁蛛丝。人间万事消磨尽,唯有清宵似旧时。”董桥自刻闲章“董桥痴恋旧时月光”呼应此境。此诗乍看有些消沉,但细品可读出作者对传统文化消逝的眷恋。董桥移用此诗意境题自己的书房为“旧时月色楼”,自喻“文化遗民”,坦言:“窗竹摇影,野泉滴韵的少年光影挥之不去,电脑键盘敲打文学的年代来了,心中向往的竟还是青帘沽酒、红日赏花的幽情。”曾以“卖破烂的老头堆了一地的旧时月色”,比喻市井中散落的传统文化碎片,他的斋名“旧时月色楼”实为对传统文化的坚定守望。

说来有缘,我与董桥也有过一次交往。1995年秋,有位文友知道我钟情书斋文化,告诉我香港作家董桥对书房多有研究,不妨交流交流。于是由他牵线,我邮上拙著《名人书斋》一册,向董桥先生求教。董桥先生不但写来了回信,在用毛笔书写的信中说明了迟复的原因,而且称拙著“格外新颖,灯下翻读,兴味无穷”。董桥的书法,如同他的美文一样,清新俊朗,走笔婀娜,线条秀美,让人赏心悦目。难能可贵的是,董先生所说的“格外新颖,灯下翻读,兴味无穷”,并非随口说说的客套话,他倒是真翻读了拙著,因为他在《明报》上开设的专栏《英华沉浮录》中,曾多次写文章提到我和拙著《名人书斋》。这令我感动,也令我汗颜和不安。

小时候没见过只卖葱油饼的摊,都是和大饼油条一道卖的。那时离我家最近的大饼摊在赛华公寓对过,大饼三分油条四分葱油饼要卖五分,一则小贵,二则未必比大饼更当饱,故大家不常买。不过在排队买大饼油条的时候,经常看到大师傅做葱油饼,虽然一趟只看见一段,看多了亦可自我拼图。家里偶尔做起来,竟亦可学像八九分。

要酥脆,自有他物。非不能也,是不为也。看似节俭,亦关乎惜福。当年,点到为止才算境界,追求极致不是。甚至觉得凡事太贪,会影响自己的修行。

正因如此,葱油饼行走在上海百余年,一直泯然于大饼油条老虎脚馒头羌饼菜饭之中,并不出挑。上世纪80年代,有人突然自说自话评出什么“四大金刚”,葱油饼也黯然落选。

近年来,提及葱油饼的人好像有点多,绕不开那个叫阿大的个体户,一只葱油饼摊头从小菜场摆到自家后门口,2010年碰巧被外国记者看到,始有披露。人们貌似真的更相信外来和尚念的经。

小生意有小生意的讲究。起了蓬头,定要出花头。与梦花街馄饨一样,阿大葱油饼摊也弄到要瞬间移动。还好有人相助,去了永嘉路。那一动,又起新蓬头,竟引来全市跟风,连我家附近那个菜场门口也一连开出三家,就像《繁花》播出后黄河路多了七家排骨年糕店一样。

上海滩上的葱油饼摊头多了不算,葱油饼的做法和卖法也都变了。做法么当然都是追求酥脆,且多以“老上海葱油饼”自居;卖法么竟然多敢单卖葱油饼,还都赚得着钞票。直到几年口罩,势头才回落。今年四月底,沉寂了三年的阿大葱油饼在瑞金二路又开张,尽管八十元一只,还是有人排队,毕竟蓬头不再。

葱油饼新口味也有好多人欢喜,本不该说三道四。怀旧往往招人厌,而且,很多怀旧似初恋,更多的是自己多年疯狂脑补后的美好。其实,“老上海葱油饼”很普通,普通亦可赞美,溢美则大可不必。更何况,老味道再

也回不去了。就像上海话一样,老早有老早的味道,现在依然是现在的样子。

我只觉着现在做葱油饼,酷似做其他所有事,思路有点单维度。网络讲流量,生意讲跑量,听歌只听飙,追剧只追爽,到处加法思维,样样“弄弄大”,大饼油条也要做大做粗,于是葱油饼也不假思索地奔向了多葱重油穷煎的不归路,莲花卷也跟着误入歧途,只此青绿,不再小白。没有人会停下来想一想,缺了点啥。

几十年兜兜转转,葱油饼依然很普通,谈不上进步,只是多了点话题。既谈及上海传统美食,岂可止于美味,总也要讲点审美吧。若论继往开来,恐除了讲良心,讲匠心,还要讲琴心。

王晓明老师二三事

辛渐

王老师是在1992年招第一届研究生的,这一届研究生有罗岗、倪伟、毛尖、陈金海和李念,这一届学生出类拔萃,着实惊艳。到1995年开始招我们这一届,已是王老师招的第三届研究生。

考上王老师的研究生,和作家摩罗有关。那时我和他同在乡下教书。摩罗破釜沉舟,立志考研。1992年,摩罗在《上海文学》上发表了她的成名作小说《深山的山》,引起文学界和批评界的注目。1994年,摩罗终于考上了华师大中文系的研究生。他和王晓明老师以及大师兄罗岗相处融洽。在他的指引下,我于次年拍马赶

到,顺利入学王老师门下。王老师给我们上的第一堂课,着重强调了两点,一是读书要读最好的书,因为书太多了而时间又非常有限,所以必须找出最好最适合自己的书来读,并建议大家互开书单。二是交朋友要交最好的朋友,尽量结交比自己年长、学问好的朋友,这样对自己的事业和生活都有非常好的帮助。王老师最有影响的著作《无法直面的人生——鲁迅传》也是这个时期出版的。

我对现代文学诗人朱湘抱有深切的同情,他病贫交加,最后投水而死。研二时,我写了一篇四五千字的《朱湘论》,把文章给王老师过目。说实话,这篇文章在史料性上基本上没作为,但情真意切,感染了王老师。他专门约我到 he 家里畅谈。

我们就在他师大一村的宿舍里,席地而坐,聊了一个下午。王老师鼓励我,希望我奋发图切充满了希望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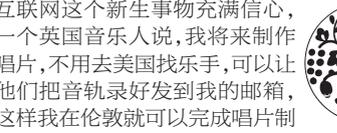
对于有些上海人来说,夏天的时候,一碗泡饭,一碟黄泥螺,就是一顿什么饕餮盛宴都比不上的美味享受,我就是其中一个。



只有流量,没有音乐

王小峰

有人说,今天听音乐的方式跟过去不同了。从人们在田野靠口耳相传听音乐开始,听音乐的方式一直在改变,但音乐一直是中心——人们借助新型媒介传播美好的音乐。2000年之后,创造音乐的人还在,但帮助创造音乐的方式少了。音乐让位于流量,好音乐越来越少。这一点,古典音乐早就做过示范了。



我们就在他师大一村的宿舍里,席地而坐,聊了一个下午。王老师鼓励我,希望我奋发图切充满了希望。

对于有些上海人来说,夏天的时候,一碗泡饭,一碟黄泥螺,就是一顿什么饕餮盛宴都比不上的美味享受,我就是其中一个。

七宝老街一连开了三家售卖宁波糟醉的铺子,说是原来都在邵家楼,因为古镇改造暂时栖身七宝。三个铺子都有黄泥螺卖,个头都很大,超过邵万生黄泥螺中号称“泥螺王”的那种。浸在汤汁中,远远看过去好似一个铜板。

第一家开在七宝老街最核心地段、古桥边上。问黄泥螺什么价,回答一百四十一斤,吓得我不敢吱声。第二家汁水看上去有点浑浊,怕不新鲜,看了一眼就走了。第三家货品最多,老板一口标准宁波土话,一百三十一斤的黄泥螺个儿明显比第一家还大,铺子边上围的人也最多,于是决定买这家。

排在我前面的一个上海大叔看来是个买菜的行家,没废话,就一句:“最大的,一斤。”老板一边嘟嘟囔囔宁波土话,大致是“这个很好吃的”“你是懂行的”意思,一边迅速拿出一个塑料瓶,兜了一大勺黄泥螺往里装。大叔突然发话:“不要用瓶子,有分量,用塑料袋装。”老板回:“这个瓶子没分量。”然后往称完一斤的瓶子里加了两颗很大的黄泥螺:“保证你不吃亏。”大叔干脆地甩了一句:“不要了。”没等老板反应过来,转身就走掉了。老板很尴尬地把黄泥螺倒回了盆子里,嘴里骂人的宁波话听不大懂。

犹豫了一下,我终究买了一斤,老板依旧是“这个很好吃的”“你很懂行的”之类的话,依旧是塑料瓶子装的,依旧是最后加了两颗最大的。

我们就在他师大一村的宿舍里,席地而坐,聊了一个下午。王老师鼓励我,希望我奋发图切充满了希望。

对于有些上海人来说,夏天的时候,一碗泡饭,一碟黄泥螺,就是一顿什么饕餮盛宴都比不上的美味享受,我就是其中一个。

七宝老街一连开了三家售卖宁波糟醉的铺子,说是原来都在邵家楼,因为古镇改造暂时栖身七宝。三个铺子都有黄泥螺卖,个头都很大,超过邵万生黄泥螺中号称“泥螺王”的那种。浸在汤汁中,远远看过去好似一个铜板。

第一家开在七宝老街最核心地段、古桥边上。问黄泥螺什么价,回答一百四十一斤,吓得我不敢吱声。第二家汁水看上去有点浑浊,怕不新鲜,看了一眼就走了。第三家货品最多,老板一口标准宁波土话,一百三十一斤的黄泥螺个儿明显比第一家还大,铺子边上围的人也最多,于是决定买这家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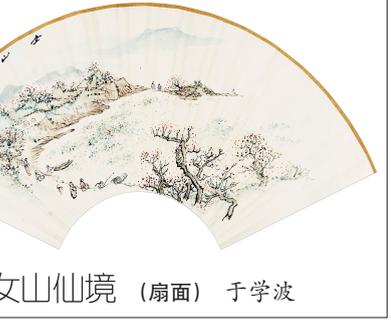
排在我前面的一个上海大叔看来是个买菜的行家,没废话,就一句:“最大的,一斤。”老板一边嘟嘟囔囔宁波土话,大致是“这个很好吃的”“你是懂行的”意思,一边迅速拿出一个塑料瓶,兜了一大勺黄泥螺往里装。大叔突然发话:“不要用瓶子,有分量,用塑料袋装。”老板回:“这个瓶子没分量。”然后往称完一斤的瓶子里加了两颗很大的黄泥螺:“保证你不吃亏。”大叔干脆地甩了一句:“不要了。”没等老板反应过来,转身就走掉了。老板很尴尬地把黄泥螺倒回了盆子里,嘴里骂人的宁波话听不大懂。

犹豫了一下,我终究买了一斤,老板依旧是“这个很好吃的”“你很懂行的”之类的话,依旧是塑料瓶子装的,依旧是最后加了两颗最大的。

回到家心不甘,夹了最大的五颗黄泥螺,称了一下,正好一两;再称了一下那个塑料瓶,也正好一两。结论:老板少给我三个很大的黄泥螺,估计在八块钱左右。然后思绪万千:老板是知道少给的……废话大堆是为了打掩护……上海大叔一早就知老板的手段……我这么纠结是不是会被人骂……那么,是不是就应该被宰呢?……老板活得好累,大叔也活得好累,最累的是我,居然还真的去称分量,无聊……洗洗睡了。

我们就在他师大一村的宿舍里,席地而坐,聊了一个下午。王老师鼓励我,希望我奋发图切充满了希望。

对于有些上海人来说,夏天的时候,一碗泡饭,一碟黄泥螺,就是一顿什么饕餮盛宴都比不上的美味享受,我就是其中一个。



女山仙境 (扇面) 于学波

糕团是糯米的节令和氛围版。责编:沈琦华

十日谈

上海传统美食